

兴安盟就业创业工作便民服务清单

序号	工作任务	惠及人群	申报材料	申报方式及办理流程		经办业务电话
				线下申报流程	线上申报流程	
1	就业创业证办理	在法定劳动年龄内	1. 身份证或社保卡； 2. 二寸彩色照片一张	携带申报材料到属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窗口直接办理。		盟 本 级：0482-8316520 乌 兰 浩 特：0482-8222708 阿 尔 山：0482-7125911 科 右 前 旗：0482-8398586 科 右 中 旗：0482-4121414 扎 赉 特 旗：0482-6718043 突 泉 县：0482-5130097
2	就业信息登记	在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且有就业愿望的自治区城乡劳动者，以及进入到自治区内就业的流动就业人员	个人申请：《就业创业证》；在常住地办理登记的非本地户籍人员提供社区开具的常住六个月以上居住证明。 用人单位申请：《用人单位招用人员就业登记花名册》；劳动者《就业创业证》。			
3	失业信息登记	在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有就业要求、处于无业状态的城乡劳动者可在户籍地、常住地、就业地、参保地进行失业登记	《就业创业证》			
4	就业困难人员认定	<p>就业困难人员是指在城镇常住人员中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且有就业愿望并已进行失业登记的下列6类人员。</p> <p>1、大龄失业人员。指在常住地连续居住6个月以上且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1年以上的女性年满40周岁、男性满50周岁及以上失业人员；</p> <p>2、残疾人员。指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的残疾人；</p> <p>3、零就业家庭成员。指同一家庭户口内有2名及2名以上共同生活成员，并且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和就业要求的家庭成员均进行失业登记，且无经营性、投资性收入的城镇居民家庭成员；</p> <p>4、失地农牧民。指依法被旗县级以上政府实施统一征地后，完全失去原承包耕地或草场，女性年满40周岁、男性满50周岁及以上的农牧民。正在享受的征地补偿月标准高于当地失业保险金标准的人员不在此类人员范围；</p> <p>5、长期失业人员。指正在享受最低生活保障待遇的，且连续失业登记1年以上女满35周岁、男满45周岁的失业人员；</p> <p>6、就业困难的高校毕业生。指离校2年及以上从未就业的高校毕业生（高校毕业生主要指从全日制高等院校毕业的学生）。</p>	<p>《就业创业证》</p> <p>残疾人员提供：残疾证；</p> <p>失地农牧民提供：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开具的失地证明；</p> <p>长期失业人员提供：低保证；</p> <p>就业困难的高校毕业生提供：普通高等院校毕业证</p>	<p>1. 社区受理；</p> <p>2. 街道劳动保障所初审并公示（三个工作日）；</p> <p>3. 就业中心审批。</p>	<p>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申请办理或通过内蒙古人社手机APP办理申请。</p>	<p>盟 本 级：0482-8231990 乌 兰 浩 特：0482-8222708 阿 尔 山：0482-7125911 科 右 前 旗：0482-8398586 科 右 中 旗：0482-4121414 扎 赉 特 旗：0482-6718043 突 泉 县：0482-5130097</p>
5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申请	灵活就业的就业困难人员	1、身份证； 2、《就业创业证》； 3、社保卡或银行卡； 4、当年缴费收据。	<p>1. 携带申报材料到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窗口直接办理；</p> <p>2. 由属地就业服务中心汇总材料后报属地人社局、财政局进行审批。</p>		

序号	工作任务	惠及人群	申报材料	申报方式及办理流程		经办业务电话
				线下申报流程	线上申报流程	
6	公益性岗位安置	就业困难人员	1、报名登记表； 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就业创业登记证； 4、《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审批表》。	属地人社局负责开发本地区公益性岗位，由就业服务中心负责组织招聘，招聘合格人员由人社局在人社部门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无疑义上岗。	招聘公告发布：兴安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 http://rsj.xam.gov.cn/	盟本级：0482-8242529 乌兰浩特：0482-8222005 阿尔山：0482-2773005 科右前旗：0482-8398569 科右中旗：0482-4121414 扎赉特旗：0482-6718041 突泉县：0482-5130097
7	公益性岗位工资补贴申请	公益性岗位在岗人员	用人单位工资发放表	属地就业服务中心进行初审，报人社局审批，审批后报财政局申请资金拨付。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申请办理或通过内蒙古人社手机APP办理申请。	
8	公益岗位社保补贴申请		1. 社会保险补贴申请表； 2. 缴费核定单； 3. 缴费收据； 4. 缴费人员花名册； 5. 签订劳动合同	属地就业服务中心进行初审，报人社局审批，审批后报财政局申请资金拨付。		
9	随军家属基本生活补贴	现役军人随军家属	1、申请表； 2、基本信息登记表； 3、随军随队和享受部队社保补贴的批复文件； 4、身份证； 5、户口本（必须是内蒙户籍） 6、就业失业登记证（显示失业状态）； 7、结婚证； 8、银行卡（内蒙古银行）	有符合条件的军人家属，由所在部队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出申请。 人力资源和就业服务中心审核后发放。		0482-8242529
10	盟本级退休手续办理	档案在存的符合退休条件的人员	1. 身份证； 2. 蓝底2寸照片； 3. 养老统筹本； 4. 历年缴费收据； 5. 解除劳动关系证明； 6. 中国银行社保卡。	本人持申报材料提取档案，到社保局窗口办理相关手续，办理完成后返还档案。		0482-8231990
11	个人求职登记	法定劳动年龄内、有劳动能力且有就业愿望、有合法身份证件人员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1、属地就业服务机构受理材料并审核； 2、线上求职：求职者关注“就业内蒙古”公众号，注册个人信息； 3、线下求职：（1）求职者携带简历，属地就业服务中心现场填写纸质版个人求职登记表；（2）工作人员为求职者办理登记手续。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申请办理或通过内蒙古人社手机APP办理申请。	盟本级：0482-8316513 乌兰浩特：0482-8222708 阿尔山：0482-2773006 科右前旗：0482-8398586 科右中旗：0482-4121634 扎赉特旗：0482-6718043 突泉县：0482-5130097

序号	工作任务	惠及人群	申报材料	申报方式及办理流程		经办业务电话
				线下申报流程	线上申报流程	
12	企业招聘	盟内外企业须具备合法有效的资质且有用工需求。	1、营业执照副本（加盖公章）； 2、法人身份证（正反面）。	填写《兴安盟人力资源市场月网络招聘会申请表》，上传到指定邮箱xamzhaopin@163.com待工作人员审核资质合格后，方可在微信公众号上免费发布。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办理申请或通过内蒙古人社手机APP办理申请。	
13	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	在毕业学年内有求职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低保家庭、贫困残疾人家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和特困人员中的高校毕业生、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含技工学校），残疾及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高校毕业生、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含技工学校）可申请补贴。	1、《内蒙古自治区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表》； 2、本人身份证、户口本（证明学生与证件持有人家庭关系）原件及复印件； 3、最低生活保障证、残疾人证、残疾军人证、扶贫手册、精准扶贫帮扶卡、国家助学贷款合同原件及复印件（以上证件具备其一即可）； 4、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系统信息表； 5、学校统一开具的申请求职创业补贴毕业生证明； 6、学校公示报告原件及复印件； 7、申请求职创业补贴发放一览表； 8、学校开户行账号信息。	1、属地公共就业服务部门受理并审核申报材料（按照当地教育部门提供的院校名单），将符合条件的《求职创业补贴发放一览表》报送同级财政局审批。 2、属地公共就业服务部门按规定履行资金拨付程序，学校将补贴发放至学生在银行开立的个人账户。 3、属地公共就业服务部门履行完资金拨付程序后，将《求职创业补贴发放一览表》《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领统计表》报同级人社局备案，再由属地人社局报盟人社局备案。		盟本级：0482-8316513 乌兰浩特：0482-8222708 阿尔山：0482-2773006 科右前旗：0482-8398586 科右中旗：0482-4121634 扎赉特旗：0482-6718043 突泉县：0482-5130097
14	就业见习补贴	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普通高校毕业生和16-24岁失业青年参加由县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的见习单位留用期满可办理。	1、《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申请表》； 2、《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人员花名册》（需见习人员签名）； 3、见习单位营业执照副本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及复印件（只需首次申领提供）； 4、见习人员身份证、毕业证书复印件； 5、见习协议书复印件； 6、见习单位向见习人员发放见习补贴明细账（单）； 7、见习单位的银行基本账户复印件。	1、携带相关申请材料现场办理； 2、受理机构审核申请资料，办结受理程序，向申请人发送受理回执，并报审核机构审核； 3、审核机构对受理机构提交的申请资料进行审核，15个工作日内加具审核意见； 4、审核机构对已通过审核的申请进行汇总，将申请人信息及申请事项、审核情况等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的，报审批机构审批。		

序号	工作任务	惠及人群	申报材料	申报方式及办理流程		经办业务电话
				线下申报流程	线上申报流程	
15	流动人员 人事档案接收	流动人员	1、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2、《报到证》原件； 3、本人档案。	1、携带申请材料到属地公共就业服务部门办理； 2、档案审核合格后，办理档案接收，并出具个人《存档证明》。		盟本级：0482-8266160 乌兰浩特：0482-8239488 阿尔山市：0482-2773002 科右前旗：0482-8399226 科右中旗：0482-4128035 扎赉特旗：0482-6718067 突泉县：0482-5177713
16	流动人员 人事档案转递	在库的大、中专以上学历的高校毕业生及其他流动人员事项的档案	1、本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2、接收单位调档函。	1、携带申请材料到就业服务中心青年就业服务科办理； 2、材料审核合格后，工作人员开具转递通知单及回执单，办理人填写转出登记表。		
17	失业保险金申领	同时具备下列条件的失业人员，可领取失业保险金： 1、按照规定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1年的； 2、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 3、已办理失业登记，并有求职要求的。	身份证或社保卡	失业人员可持身份证或二代社会保障卡到参保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进行申领。		
18	技能提升补贴申领	依法参加失业保险且申请期间正常缴费，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36个月以上的；2022年按国家、自治区相关规定执行取得能够在“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 http://zscx.osta.org.cn ）中查询到的初级（五级）、中级（四级）、高级（三级）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职工应在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核发之日起12个月内进行申领。	身份证或社保卡	持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到本人失业保险参保地失业保险经办机构进行申领。 特殊工种需携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办理申请或通过内蒙古人社手机APP办理申请。	盟本级：0482-8237779 乌兰浩特：0482-8222732 阿尔山市：0482-2773007 科右前旗：0482-8398586 科右中旗：0482-4130029 扎赉特旗：0482-6718039 突泉县：0482-5120067
19	个人创业担保贷款 资格审核	个人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对象包括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刑满释放人员、高校毕业生（含大学生村官和留学回国学生）、化解过剩产能企业职工和失业人员、返乡创业农民工、网络商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农村自主创业农民。借款人除助学贷款、扶贫贷款、住房贷款、购车贷款、5万元以下小额消费贷款（含信用卡消费）以外，申请人提交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时，本人及其配偶应没有其他未偿还贷款。	1、《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申请表》； 2、申请人夫妻双方身份证； 3、结婚证（或离婚证或单身证明）； 4、申请人身份证明证件； 5、营业执照复印件； 6、申请人夫妻双方个人征信报告（有效期1个月）。	申请人可持所需材料到经营项目所在地就业服务中心公共就业服务大厅进行申请。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办理申请。	盟本级：0482-8238613 乌兰浩特：0482-8222705 阿尔山市：0482-2773007 科右前旗：0482-8398583 科右中旗：0482-4130028 扎赉特旗：0482-6718041 突泉县：0482-5120067

序号	工作任务	惠及人群	申报材料	申报方式及办理流程		经办业务电话
				线下申报流程	线上申报流程	
20	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资格审核	1、属于《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 2、无拖欠职工工资、欠缴社会保险费等严重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3、企业当年新招用符合创业担保贷款申请条件的人员数量达到企业现有在职职工人数的15%（超过100人的企业达到8%），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同时企业给予缴纳社会保险费。	1、《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表》； 2、企业法人夫妻双方身份证及结婚证复印件； 3、企业用工人员花名册； 4、营业执照复印件； 5、企业职工工资表（上年度12月份和最近一个月）； 6、企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证明、劳动合同。	申请人可持所需材料到经营项目所在地就业服务中心公共就业服务大厅进行申请。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办理申请。	盟 本 级：0482-8238613 乌兰浩特：0482-8222705 阿尔山市：0482-2773007 科右前旗：0482-8398583 科右中旗：0482-4130028 扎赉特旗：0482-6718041 突 泉县：0482-5120067
21	一次性创业补贴申领审核	首次创办小微企业或从事个体经营，且所创办企业或个体工商户自登记注册之日起正常运营1年以上的离校2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脱贫劳动力、残疾人。	1、《一次性创业补贴申请审批表》； 2、申请人身份证； 3、营业执照； 4、身份证明证件； 5、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办理申请。	
22	创业园区、创业孵化基地等创业平台动态管理	创业孵化载体	1. 填写《兴安盟创业园（创业孵化基地）申报书》 2. 入驻实体发展情况、经济和社会效益等运行情况报告。 3. 提供管理制度、服务标准、退出机制等制度办法。 4. 创业指导服务人员情况、服务管理机构工作人员情况。 5. 创业优惠政策文件、资金安排文件、支出证明。 6. 入驻创业实体基本信息、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7. 房屋场地产权证明、经营场地平面图等。	1. 申报材料由就业服务中心负责初审，当地人社局负责审核，并上报盟人社局。 2. 盟人社局组成创业孵化基地评估认定考察组，进行实地现场勘察。 3. 盟人社局组织召开评价小组会议，确定认定结果。 4. 在盟人社局官网进行5天公示，无异议的给予认定结果公布。		
23	创业项目展示推介	盟内创业人士或有创业意愿群体	创业项目库入库申请表、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简介及及创业实体照片	1. 项目申请人向盟本级或所在地就业服务中心提交入库申请表，并附相关资料，经审核后入库。 2. 对其他地区发展前景较好，创业效果明显的主动进行引进。		

序号	工作任务	惠及人群	申报材料	申报方式及办理流程		经办业务电话
				线下申报流程	线上申报流程	
24	企业新型学徒制	与企业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的技能岗位新招用和转岗转业人员，包括新录用并且签订2年以上劳务派遣协议的劳务派遣人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训计划； 2. 学徒花名册； 3. 劳动合同复印件； 4. 委托培训协议； 5. 转岗协议； 6. 职业资格证书编号或复印件； 7. 不少于10次培训视频资料； 8. 培训机构出具的收费票据或税务票据。 			
25	企业职工培训	<p>企业职工培训是指在自治区行政区域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各类企业（包括中央直属企业），区外注册公司在我区成立的子公司，不包括分公司、办事处、服务点等非独立法人企业。</p> <p>企业职工： 一是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参加培训的人员； 二是符合规定的劳务派遣人员，且在协定的派遣期限截止前参加用工企业组织的技能培训。</p> <p>惠及人群： 1、企业新录用就业重点群体职工（农村牧区转移就业劳动者、新生代农民工、两后生、下岗失业人员、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残疾人、脱贫劳动力）； 2、企业新录用的非就业重点群体职工； 3、困难企业职工； 4、高危行业企业职工参加特种作业和安全技能培训； 5、参加新型学徒制培训职工； 6、贫困劳动力以工代训； 7、转岗职工培训； 8、岗位提升培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班申请表； 2. 技能培训补贴及生活费补贴申请花名册； 3. 考勤签到记录； 4. 鉴定中心出具的成绩单或者证书复印件； 5. 本班缴纳的鉴定费发票复印件； 6. 提供学员信息材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身份证明：就业困难人员提供就业失业登记证（首页及6、7页复印件）、农牧民提供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建档立卡证等； （3）本人有效的农村信用合作社的银行卡复印件；（可以和身份证复印在一张纸上） （4）代为申请协议1份； （5）线上开展的培训除申诉材料外，还需提供线上上课平台的考勤打卡记录和学生每日在线学习时长，培训机构法人需在纸质版签字加盖公章承诺数据真实性。 	携带申报材料到属地公共就业服务中心培训股办理。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办理申请。	盟本级：0482-8238615 乌兰浩特：0482-8299663 阿尔山市：0482-2773005 科右前旗：0482-8398585 科右中旗：0482-4653534 扎赉特旗：0482-6718040 突泉县：0482-5120067

序号	工作任务	惠及人群	申报材料	申报方式及办理流程		经办业务电话
				线下申报流程	线上申报流程	
26	职业技能培训	<p>1. 免费职业技能提升培训人员包括：贫困家庭子女、贫困劳动力、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初高中毕业生、农村牧区转移就业劳动者、下岗失业人员和转岗职工、退役军人、残疾人。</p> <p>2. 生活费补贴惠及人群：脱贫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两后生中的农村牧区学员和城市低保家庭成员、农村牧区劳动力</p>	<p>1、开班申请表</p> <p>2、技能培训补贴及生活费补贴申请花名册。</p> <p>3、考勤签到记录</p> <p>4、鉴定中心出具的成绩单或者证书复印件</p> <p>5、本班缴纳的鉴定费发票复印件</p> <p>6、提供学员信息材料</p> <p>(1) 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p> <p>(2) 身份证明：就业困难人员提供就业失业登记证（首页及6、7页复印件）、农牧民提供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建档立卡证等</p> <p>(3) 本人有效的农村信用合作社的银行卡复印件（可以和身份证复印在一张纸上）</p> <p>(4) 代为申请协议（附件4）1份。</p> <p>(5) 线上开展的培训除申诉材料外，还需提供线上上课平台的考勤打卡记录和学生每日在线学习时长，培训机构法人需在纸质版签字加盖公章承诺数据真实性。</p>			
27	创业培训	<p>面向有创业意愿和培训需求的城乡各类劳动者。重点面向高校学生、各类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学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返乡入乡创业人员、乡村创业致富带头人、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退役军人、贫困家庭子女、脱贫劳动力、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转岗职工、残疾人、即将刑满释放人员等就业重点群体及灵活就业人员开展政策补贴性培训。</p>	<p>培训费补贴材料：</p> <p>1、创业培训合格证书；</p> <p>2、补贴申请表，；</p> <p>3、基本身份类证明(包括身份证、《就业创业证》、社会保障卡选择其一提供即可)培训机构开具的税务发票(或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p> <p>4、申请改善企业培训补贴提供工商营业执照；</p> <p>5、线上培训班次需提供考勤打卡记录和学生每日在线学习时长；</p> <p>6、培训机构法人需在纸质版签字加盖公章承诺数据真实性。</p> <p>生活费补贴材料：</p> <p>1、享受生活补贴学员身份证明1份（农牧民附农村户口、就业困难人员附就失业登记证、低保家庭成员附低保证）；</p> <p>2、领取生活费补贴提供本人银行卡复印件1张；（农村信用社或者在农村信用社办理的社保卡必须激活）；</p> <p>3、申请生活费补贴承诺书原件1份；</p> <p>4、教学档案。</p>	携带申报材料到属地公共就业服务中心培训股办理。	登录内蒙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上服务大厅办理申请。	<p>盟本级：0482-8238615</p> <p>乌兰浩特：0482-8299663</p> <p>阿尔山市：0482-2773005</p> <p>科右前旗：0482-8398585</p> <p>科右中旗：0482-4653534</p> <p>扎赉特旗：0482-6718040</p> <p>突泉县：0482-5120067</p>